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4 年 11 月 18 日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正式的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11 月 18 日以口头通知或电话形式送达所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7 名，公司全部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谭伟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成员共同选举谭伟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谭伟先生的简历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并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具体成员组成如下：

（1）战略与投资委员会：谭克（主任委员）、孔玉生、谭伟；

（2）审计委员会：孔玉生（主任委员）、万洪亮、许良虎；

(3) 提名委员会：许良虎（主任委员）、万洪亮、谭克；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万洪亮（主任委员）、许良虎、谭伟。

上述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具有相应的专业技能，符合任职条件，胜任岗位要求。

上述专门委员会成员的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孔玉生、许良虎、万洪亮委员的任期至2026年12月28日止；其他委员的任期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上述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谭伟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聘任张庆忠先生、解钟先生、解娟女士、韦秀萍女士、史经洋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聘任罗月芬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聘任史经洋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公司提名委员会认真审核了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料、提名程序，同意聘任谭伟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张庆忠先生、解钟先生、解娟女士、韦秀萍女士、史经洋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聘任罗月芬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聘任史经洋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并同意将此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审计委员会以全体成员过半数同意的方式审议通过了聘任罗月芬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的事项，并同意将此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简历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并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吕树栋先生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吕树栋先生的简历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并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深化公司改革，整合资源，降低管理成本，优化组织机构，提升运营效率，增强公司竞争力，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组织机构进行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机构的公告》。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董事会同意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特此公告。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19 日